

植物学拉丁文

下册

科学出版社

植物学拉丁文

下册

W. T. 斯特恩 著

秦仁昌 译

俞德浚 胡昌序 校

科学出版社

1981

内 容 简 介

本书是 William T. Stearn 著《植物学拉丁文》一书的第一篇 1—4 章，第二篇 5—12 章，第三篇 13—17 章以及 23 章的译文。该书其余各章已由上册出版。本书主要是关于植物学所用拉丁文的语法及描述方法。可供植物学工作者及有关大专院校师生参考。

植物学拉丁文 下 册

W. T. 斯特恩著

秦仁昌 译

俞德浚 胡昌序 校

*
科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37 号

石家庄地区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1980 年 1 月第一版 开本：787×1092 1/32

1981 年 10 月第二次印刷 印张：10 7/8

印数：8,251—11,880 字数：250,000

统一书号：17031·93

本社书号：1510·17—1

定 价：1.65 元

目 录

第一篇 导论	1
第一章 如何用这本书	1
第二章 引言	6
第三章 植物学拉丁文术语学的发展	18
第四章 拉丁文字母和发音	64
第二篇 语法	72
第五章 名词	72
第六章 形容词和分词	125
第七章 副词	149
第八章 数词和度量	155
第九章 代名词	174
第十章 介词	188
第十一章 连接词	194
第十二章 动词	197
第三篇 句法和其他	214
第十三章 特征简介	214
第十四章 描述	231
第十五章 标点	303
第十六章 生境	307
第十七章 地理名称	314
第十八章 化学反应和测试	334
译后记	342

第一篇 导 论

第一章 如何用这本书

植物学拉丁文是为全世界的植物学工作者们用来命名和描述植物的一种国际语文。虽然只有对那些科学上认为是新的植物才务必用拉丁文来描述，但是如果不能借助于那些用植物学拉丁文发表的早期文献，植物分类学的研究几乎不能进行。在过去 250 年中，科学上愈来愈要求用词的精确和简练，促使植物学拉丁文不同于经典拉丁文，这一点也是应该这样做的。本书的目的在于提供一个关于植物学拉丁文的语法、标准的写作方法和特点以及它的基本词汇等方面指导，这里从广泛的植物学文献中引用了一些例子，以便那些尽管不懂经典拉丁文的人们，也能够领会植物学拉丁文描述的意义，并且，如果需要的话，自己也可以草拟一些简明而易懂的描述。原著的第一篇是导论，第二篇主要讨论语法，第三篇讨论造句法，第四篇是词汇。

没有经典拉丁文知识的读者，首先必须熟悉第五章至第十二章所述的词类(Parts of Speech)，以及性、数、格的概念。下面这个句子就有这些词类的例子：*Haec species pulchra crescit maxime in pratis et locis graminosis inter frutices humiles*，这个美丽的种绝大多数生于一些草地和矮灌木之间多禾草的地方。在这里，*species* (一种)、*pratis* (一些草地)、*locis* (一些地方)和 *frutices* (一些灌木)都是名词，*pulchra* (美丽的)、*graminosis* (多禾草的)和 *humiles* (矮的)是形容词，*haec* (这

个)是代名词作形容词用, *maxime* (尤其, 极大多数)是副词, *in* (在……中)和 *inter* (在……之间)是介词, *et* (和、同)是连接词。这些词类的大多数, 词尾是随着所定的意义而起变化的; 这样的一些词就称为词尾变化的词 (*inflected*)。名词在性 (gender) 上可以是阳性、阴性或中性, 名词的性加上它们的数 (单数或多數) 和格 (case) (主格、受格等等)一起控制着它们的词尾, 也控制着与它们关联的形容词的词尾。因此, 上面那个句子里的 *species* 这个词是阴性、单数(因为这里只说到一个种)、主格 (nominative case); 和她关联的 *pulchra* 这个形容词同样是阴性 (所以不是阳性 *pulcher* 或中性 *pulchrum*)、单数、主格。*pratis* 和 *locis* 这两个名词是多數、夺格 (ablative case), 它们的主格单数形式分别为 *pratum*, 中性名词, 和 *locus*, 阳性名词。这里, *frutices* 是受格多數 (accusative plural)形式, 它的主格是 *frutex*, 阳性名词; 相关联的形容词 *humiles* (它的阳性主格单数是 *humilis*) 在性、数、格三方面是和 *frutices* 一致的。*crescit* (生长)是个动词, 它的数是和 *species* 一致的。上面这个例子用来说明象拉丁文这样高度词尾变化的语文的复杂性, 然而, 这些复杂性收到明了内容的效果。

植物学拉丁文的词汇是很丰富的, 对它的理解只能通过体验才能获得。一种有益的锻炼是把第二章里提到的植物学家们所写的一些描述 (descriptions) 和特征简介 (diagnoses, 又叫特征集要), 译成本国文字, 然后, 通过词汇的应用, 把它们再译成拉丁文。这样一个特征简介: *pileo 2cm. lato glabro viridi, stipite 10cm. longo fistuloso maculis albis conspero, lamellis viridibus liberis, sporis fusiformibus laevibus*, 具有 2 厘米宽、绿色的菌盖, 具有 10 厘米长、空管状的柄, 具有散生白色斑点, 具有绿色、分离的菌褶, 具有纺锤形平滑的孢子, 就

可以看到，有许多词的词尾是 *-o*, *-is* 和 *-ibus*，这些词尾表明，这个特征简介是用夺格写的。然而在词典和词汇中这些词是以主格形式出现的，例如 *pileus* (不是 *pileo*)，*latus* (不是 *lato*)，*glaber* (不是 *glabro*)，*viridis* (不是 *viridi*)，*stipes* (不是 *stipite*)，*lamella* (不是 *lamellis*)。一个词除去附加的表示格的尾缀的那个部分称之为词干 (stem)，例如 *pileus* (主格)和 *pileo* (夺格)的词干是 *pile-*。因为有许多词，例如，夺格单数 (ablative singular) 以 *-e* 结尾，夺格多数以 *-ibus* 结尾的那些词，其主格单数词尾可以有 *-en* (例如 *lichen*)、*-er* (例如 *elater*)、*-o* (例如 *sectio*)、*-or* (例如 *odor*) 等等，所以要从夺格推断出主格单数是不可能的。因此，在词汇中寻找某一个词时，应当查它的词干，而不应当查非主格形式的全词。

名词分成五种主要类别或五种变格法 (declensions)，各有一组不同的表示格的尾缀 (case-endings)。罗马数词 I、II、III、IV、V 用来表示某个名词所属的变格法，字母 *m* (阳性)、*f* (阴性)、*n* (中性) 用来表示它的性 (gender)。参照第五章，就能够比较容易地找到表达特定意义的名词的正确形式。形容词分成两大类，在词汇中以字母 A 和 B 表示之。如果一个特定的形容词与一个譬如说多数、夺格、阴性名词相结合时，那末应当参照第六章来决定这个形容词的阴性、多数、夺格形式。本书上册中的词汇列举了许多现成短语可供沿用或改写。

读者如果想要用拉丁文描述一种植物时，就应当参阅第十三章中所举的一些特征简介的例子，它们都是扼要地突出一些区别性特征的；参阅第十四章中所举的一些描述的例子，它们是叙述植物的一般性状的；关于标点的正确用法可参阅第十五章；关于生境方面的记载可参阅第十六章。在查早期文

献以检查这种植物是否已经被描述过并命名时，他会看到这些文章是以拉丁文或拉丁文化的地理名称来说明模式产地和分布的，关于这点可参考第十七章。

由于越来越多的植物名称的发表，要为一种新植物，提出一个合适的、不曾被用过的名称来命名它，这件事是越来越难了。希腊文来源的词，同拉丁文的词一样，也已经早被占用了。关于这两种词的构成，可参阅上册中的第三、四章。如果这两章以及上册中词汇里的资料还感不足时，应查阅 Roland Wilbur Brown 的《科学用词的组成》(Composition of Scientific Words) (1956) 来得到启示，还可以查 Oscar E. Nybakken 的《希腊文和拉丁文的科学术语学》(Greek and Latin in Scientific Terminology) (1960)。无论如何，查阅 Liddell 和 Scott 合著的不朽作品，《希腊文-英文词典》(A Greek-English Lexicon) (新版，1940)，是有益的。为此，熟悉希腊文字母是重要的。具有两种文字等同词对照的词汇往往必须互相参考，因为一种语言的一个词，往往同另一种语言的或多或少等同的词有不同的意义。

上册中的词汇基本上是植物学拉丁文和英文等同词对照的词汇*。偶尔也有解释词意和用法；上册中的第六章中汇集了来自以下各家著作中基本的拉丁文-英文等同词的描述性术语，即 J. Lindley 的《植物学引论》(Introduction to Botany)、G. W. Bischoff 的《植物学描述辞典》(Wörterbuch der beschreibenden Botanik) (第二版，1857)、J. Lindley 的《植物学基础》(Elements of Botany) (1849)、A. Gray 的《植物学教科书》(The Botanical Text-Book) (第六版，第一部分，1879)、B. D. Jackson 的《植物学术语词汇》(A Glossary of Botanical

* 中译本已将英文等同词译成中文等同词。——译者注

Terms)(第四版, 1928)、W. H. Snell and E. A. Dick 的《真菌学术语词汇》(A Glossary of Mycology) (1957), 以及许多植物志中所附的词汇。再者, 上册中的词汇没有关于种名形容词(又称种加词, specific epithets) 的释义, 但也附带包括了一些。关于这一点, 可以参考 G. F. Zimmer 的《普通植物学名称和术语辞典》(A Popular Dictionary of Botanical Names and Terms) (1912)、C.A. Backer 的《科学的植物名称的注释》(Verklarend Woordenboek van Wetenschappelijke Plantennamen) (1936) 以及 H. Gilbert-Carter 的《不列颠植物志术语》(Glossary of the British Flora) (第三版, 1964), 以及 A. W. Smith and W. T. Stearn 的《园艺学家的植物名称辞典》(A Gardener's Dictionary of Plant Names) (1972)。

第二章 引 言*

“对于那些甘心对拉丁文处于无知状态的人们，植物学的研究是没有他们的份的”。这是 John Berkenhout 在 1789 年写的。近代对于这种意见的回声，可在 E. J. H. Corner 1960 年 1 月 29 日写给《剑桥评论》的一封信里听到。他写道：“我们植物学工作者保持着拉丁文为活的语言。我们读它、写它、印它、讲它，当本国固有的语言做不到时，我们能够借助于拉丁文，成功地使象各种兰花和细微真菌这样稀奇的东西，得到普遍的认识。如果我们不用它，语言和文字的混乱将使我们难于一致，而且我们必然受制于权术！实际上，我们有我们的国际语言；迄今，它已发展得几乎不同于经典拉丁文了，尤如近代英文不同于巧苏 (Chaucer)** 时代的英文一样……”。虽然这两段话对拉丁文的认识都很不够，但植物学拉丁文的国际重要性和它与经典拉丁文的区别确曾经常得到注意，正如 A. de Candolle 在 1880 年就指出：“植物学家所用的拉丁语不是塔西图斯 (Tacitus)*** 使用的那种词意隐蔽，含糊不清的语言，不是西塞罗 (Cicéron)† 夸夸其谈时代的那种故弄玄虚的词句，也不是奥拉斯 (Horace)‡ 笔下那种花言巧语似的艳语”，“也不是像普利恩 (Pline) 之流的自然科学家常用的那种比较清晰而平淡的语言，而是经林奈 (Linné) 系统整理过

* 中译本对原文稍有节略。——译者注

** Geoffrey Chaucer (1340—1400)，英国诗人。——译者注

*** 塔西图斯(公元 55?—120?)罗马历史学家。——译者注

† 西塞罗(公元前 106—43)罗马有名的雄辩家。——译者注

‡ 奥拉斯(公元前 65—8)罗马的抒情诗人。——译者注

的、符合语法规则的、词句排列有序的拉丁语。”这位著名的瑞士植物学家还说过，学通拉丁文这件事，对于一个意大利人，只是一月的工作，对于一个法国人，只是两个月的工作，对于一个英国人，是三个月的工作，对于一个不熟悉拉丁语系的德国人或瑞士人，是四个月的工作。一经掌握了，这是一个有价值的工具，它为你打开了非此莫入的分类学知识宝库。

植物学拉丁文可以最恰当地说成是用于专门技术的近代罗曼斯语（Romance language）。它来源于欧洲文艺复兴时代的拉丁文，吸收了许多古希腊文，主要是在 1700 年以后，特别是通过卡尔·林奈（Carl Linnaeus, 1707—1778）的工作，它发展为国际的表达方式，用来对大量的和多种多样的植物作科学的命名。这些植物包括古代希腊人和罗马人不知道的成千成万的植物种类，对它们有必要给予命名，作为便于交流的手段。描述这些植物时，需要详细地记载它们的结构。这些结构往往很小，对于肉眼是不容易认识到的，因此，对于古代人是不知道的；这些结构的描述需要应用精确和专用的而是经典拉丁文所没有的词类。改变了形式的拉丁文被用于与经典拉丁文风马牛不相及的目的，是拉丁文所以能够作为有一般用处的语言而存在的原因，它被用于学术、外交、宗教和法律事务等方面，甚至用于国内通讯方面；十六世纪这个转折时期过去了很久以后，当时的本草学家们发觉了在他们的周围有许多过去不知道而尚未命名的植物。他们用拉丁文描写了这些植物，因为他们对几乎任何别的东西也用拉丁文描写。这种拉丁文，被大家公认为来源于中古时代的，是当时受过教育的人们的日常语言。这种情况一直延续到十八世纪末期。它不但用于国际的通讯，例如林奈同他的国外的通讯者们以及 Albrecht von Haller (1708—1777) 同他的国外的通讯者们，而且也用于说同一种语言的学者们之间的私人通讯，可能因为

当时很少妇女能读拉丁文。例如，Haller 同他的朋友 Johannes Gesner (1709—1790)，虽然都是说德语的瑞士人，但他们一生的广泛通讯都是用拉丁文进行的。当时，孩子们很早就学习拉丁文，成长后能流利地说拉丁语。“近代真菌分类学的奠基人” Elias Magnus Fries (1794—1878)，在他的《我的真菌学研究小史》(Historiola studii mei Mycologii) (1857) 一书中，曾略略讲到关于他自己的教育*。十二岁那一年，当他在森林中采集野草莓时，他找到了一个非常大的真菌标本(*Hydnnum carolloides*)。这个标本引诱他开始学习真菌。他用 Liljeblad 的 Utkast til en Svensk Flora (1792 和 1798) 想要确定它的名称，但很快地他被一个生词 *lamella* 难倒了。“不久以后，当我和父亲一起出外散步时，我问道： *Dic, Pater, quid est lamella?* [爸爸！你说，*lamella* 是什么？] (同我父亲讲话时，只许用拉丁文讲，因此，我学习拉丁文比学瑞典文早)。*Lamella*，他回答说：*est lamina tenuis* [*lamella* 是薄的片片]，这个解释使这个术语用于菌伞的子实体非常合适……。特别启发和帮助我学习的两个人是 Lund 城的植物学泰斗，一位是衰老的 (A. J. Retzius)，一位是年轻力壮的 (C. A. Agardh)…从后者我得到了一本 Persoon 的 Synopsis Fungorum 以致利用，我从头到尾很快地学了一遍，从前者我得到了 Albertini [和 Schweinitz] 的 Conspectus Fungorum [in Lusatiae superioris] Agri Niskiensis [Agro niskiensi crescentium]，这本书给我的知识比任何别的书都多”(参阅 Friesia, 5:141—143; 1955)。

很自然，人们就以拉丁文作为活的语言，在科学工作中以

* 据林奈的记载 (Skånska Resa, 92 (1751), 1749 年 5 月 23 日记事) Nils Retzius (1712—57) 的拉丁文教育颇似 Fries 的，Retzius 在七、八岁时，他的塾师用一年的时间教他认拉丁词汇，然后在第二、第三年只许他用拉丁语讲话，以后他学拉丁文著作并且用拉丁文会话流畅自如。

及其他事务中用拉丁文，并且运用自如，随心所欲地变化和发挥。由于这种习惯和传统，拉丁文现已成为某些植物学研究工作的必需文种。不管如何博学，还没有一个植物学家能够掌握阅读所有近代语言（据说大约有三千种）的知识，从冰岛语、巴勒斯坦的希伯莱语到缅甸语、马来语、中国语和日本语；新植物的描述可能用这些不同语言发表的。正如林奈早在 1737 年就说过的那样，当民族自豪感导致所有的植物学家们仅用各自的本国语言来写作他们的各种发现，那么，“一个初学的青年人，在他能够胜任科学的研究以前，为要学习各种文学就会变成老人了”（《植物学批评》*Cristica botanica* no.229）。而且，还没有别种文字记载着关于植物分类学的这样丰富的基本知识；这种知识代表着对自然界一些事实的艰苦钻研所得的理解。“它的根子牢固地深扎在过去人们的心灵之中”这是 Helen Waddell 对于中古时代的拉丁文将被废弃而写的。这个损失将会是太大的了。因此，历届国际植物学会决议维护用拉丁文。1959 年国际植物命名法规（1961 年出版）第 37 条规定，“为了作为有效地发表，在 1935 年 1 月 1 日或此后所发表的植物的一个新分类群的一个名称，除了细菌类、藻类和全部化石植物外的发表必须伴随有一个拉丁文的特征简介 [即用拉丁文写的一些特征的叙述] 或者伴随有过去已经有效发表过的拉丁文特征简介的出处”。这条规则受到了世界各国大多数植物学工作者们的遵守，这样，他们形成一个经验性的语言团体（empirical language community），正如 Karl Vossler 所描写的那样，（*the Spirit of Language in Civilization*, 1932），他们“在以一种共同语言实体作为相互了解的特殊工具下工作的愿望团结在一起的”语言团体。违反第 37 条规则所发表的新名称不予承认或拒绝之；新名称只有当它备有一个已发表的拉丁文定义或者该植物的性状描述时，才成为有效，在此以

前的，即1905年（1906年出版）的国际植物命名法规第36条：“在1908年1月1日或此以后，新分类群名称的发表只有当它同时有一个拉丁文特征简介时才算有效”的规定，被当时的、现在已经废除的《美国命名法》（American Code of Nomenclature [1907]）的追随者们所轻视。他们没有看到这样一种可能性，即新名称可能只伴以亚洲或非洲的各种语言的描述而发表。1905年以后的经验使得这样一条规则的效力变得如此地明显，以致保卫拉丁文作为描述植物新分类群的一种必需文种的呼声，在斯拉夫语系和斯堪的纳维亚语系的植物学家们中和拉丁语系的各国植物学家们一样成为强烈的呼声。作为既非那一个国家所有，也非那一个语言类别的特性，拉丁文由于它的中立性，已成为全世界性的了。即使从政治方面考虑，现在也未曾受到妨碍，譬如说，把中文、英文、俄文或西班牙文作为描述新分类群的一种国际语言来使用，对于以上任何一种语文即使达成协议，但还不可能排除植物分类学研究者们对学习拉丁文的需要，为的是要从过去的工作中获得第一手资料。

以拉丁文写成的植物的原始描述和特征简介的数目无疑地要超过四十万字之多。而且凡是提供在别处不容易得到的资料或者具有作为首次命名这样重要性的许多植物学标准的综合性著作，都是用拉丁文写成的。其中有 J. G. Agardh 的 *Species, Genera et Ordines Algarum* (1848—1898)、Bentham & Hooker 的 *Genera plantarum* (1862—1883)、Blume 的 *Flora Javae* (1828—1858)、Bornet & Flahault 的 *Révision des Nostocacées héterocystées* (1886—1888)、Brown 的 *Prodromus Flórae Novae Hollandiae* (1810)、de Candolle, *Prodromus* (1824—1869)、De Toni 的 *Sylloge Algarum* (1889—1907)、Endlicher 的 *Genera Plantarum* (1836—1841)、Fries 的 *Systema Mycologicum* (1821—

1832) 和 *Lichenographia Europaea* (1831)、Gomont 的 *Monographie des Oscillariées* (1892—1893)、Halácsy 的 *Conspectus Florae Graecae* (1900—1912)、Hayek 的 *Prodromus Florae Peninsulae Balcanicae* (1924—1933)、Hedwig 的 *Species Muscorum* (1801)、Hooker 的 *Flora Boreali-Americanana* (1829—1840)、Kunth 的 *Nova Genera et Species Plantarum* (1816—1825)、Lebedour 的 *Flora Rossica* (1841—1853)、Linnaeus 的 *Species Plantarum* (1753) 和 *Genera Plantarum* (第五版, 1754)、Martius 的 *Flora Brasiliensis* (1840—1906)、Miquel 的 *Flora Indiae Batavae* (1855—1859)、Persoon 的 *Synopsis Plantarum* (1805—1807)、C. B. Presl 的 *Tentamen Pteridographiae* (1836)、Saccardo 的 *Sylloge Fungorum* (1882—1931)、Spruce' 的 *Hepaticae Amazonicae et Andinae* (1884—1885)、Urban 的 *Symbolae Antillanae* (1898—1928)、Webb & Berthelot 的 *Phytographia Canariensis* (1836—1850)、Willkomm & Lange 的 *Prodromus Flora Hispanicae* (1861—1893)、在 de Candolle 的 *Monographiae Phanerogamarum* (1873—1893) 和 Engler 的 *Das Pflanzenreich* (1900 起) 中的专著, 以及无数单独的专著等等。而且, 有些期刊, 主要是 Engler 的 *Botanische Jahrbücher*、Fedde 的 *Repertorium Specierum Novarum*、Hooker 的 *Icones Plantarum*、*Hedwigia* 和 *Kew Bulletin* 等等, 都包含着许多拉丁文描述。在这些文献中有不少范例, 人们想要找到它们是不很困难的。

植物学拉丁文之所以能够一直被用来描写这么多种多样的植物, 主要是因为它不断地发展。这就涉及到它吸收许多经典拉丁文所没有的术语, 例如 *acarodomatium*、*achenium*、*androecium*、*anthela*、*ascus*、*basidium*、*calyptra*、*mycelium*、*ovarium*、*ovulum*、*perigonium*、*sepalum*、*tepalum* 等等, 以及它把许多经典拉丁文的词汇赋予新的专门化的意义或者不同于

它们原来所用的意义，例如 *amentum*、*bractea*、*calyx*、*corolla*、*pileus*、*stigma*、*stipula*、*velum* 等等。随着这种用法上的转变以及通过创造和吸收别种语言，主要是希腊文的许多词汇，使植物学拉丁文更加丰富的同时，还发生了语法上的简化。在这些方面，植物学拉丁文的发展是和从拉丁文转来的其它文种的发展并行进展的。这在小范围内说明了科学和语言的关系，正象 Karl Vossler 在他的著作(《文明中的语言精神》，The Spirit of Language in Civilization, 1932)中曾生动地写道：“科学对于语言的作用在于修正又丰富着、保存又加速着、淘汰又磨练着、阻碍又向前推动着语言的考虑，科学又改进语言，夺去它的原来含义代之以无数新产物来丰富语言”(The Spirit of Language in Civilization, 1932)。科学如果没有形成一整套简洁和精确的专门词汇来说明事物和概念就不能进步；正如缺乏一个合适的词就会阻碍讨论一样，所以一个词的提供往往导致对有关事物或概念更好的理解；Webber 的术语“clone”(clons) 的历史*，就是许多例子中的一个。对于造词(word-making)有关的人们，大都是从拉丁文和希腊文中找材料。虽然拉丁文本身，对于一个植物学家来说，早已不再是“普通的语言”，但它向他敞开了世界各地出版的所有植物学图书”，正如 John Berkenhout 在 1789 年所写的，它提供了许多用于形态学、解剖学、细胞学、生理学、生态学和植物地理学等方面术语。不过，拉丁文不再当作记载和讨论这些学科的概念、观念、意见和解说的语言手段。它的功用已逐渐变成几乎完全是为了命名和描述。这种应用上的限制，使植物学拉丁文有可能消除经典拉丁文中的许多复杂性，并赋予它便于交

* 参阅 W. T. Stearn “The use of the term clone”, Journ. Roy. Hort. Soc. 74:41—47 (1949), “clone”, P. Gray, Encycl. Biol. Sci., 241—243 (1961)。

流的一种容易学习的正式文体 (formal style)。植物学拉丁文已有它自己的传统习惯和自己的习惯语。

所有这些普遍的影响，使得植物学拉丁文成为独立自主的语文。现在经典拉丁文学者们不易懂植物学拉丁文，正象过去只学过盎格鲁撒克逊语的法国人不易懂近代英文一样。对一个植物学家来说、下面这样一个简单的、不言而喻的植物学拉丁文特征简介，*species scapo conspicue bracteato pubescenti, petalis glandulosis, antheris gynoecio paulo longioribus*，如果当作经典拉丁文译成英文的话，则为 “kind with the stem conspicuously glistening like gold and reaching the age of puberty with the thin metal plates full of kernels, with the medicines made from flowers a little longer than the woman's apartment” (一个种具有茎如金子一样发出耀眼的亮光，到青春期具有薄的金属质的片充满着核心，具有由花制成的药，稍比女人的房间要长)。这样描述一种植物，真正够得上 Edward Lear 的 Nonsense Botany(胡闹植物学!)。植物学拉丁文是一种大家公认的人为语言，但是，正如 L. R. Palmer所说过的那样，“已经写成的拉丁文，就其形式来说都是彻头彻尾的人为语言”。同近代意大利文相比，植物学拉丁文不能再看成是变质的经典拉丁文，它是十六世纪的学者们所写的拉丁文的更为丰富并专门化了的派生语言，而十六世纪的拉丁文又是中古时代低级拉丁文 (Low Latin) 经过改革后的译本，这一改革是被经典拉丁文学的短暂的黄金时代 (81 B. C.—A. D. 14)* 所激发出来的。摒弃中古时代的遗产而且丢开在过去三个世纪的发展过程中被植物学拉丁文所吸收的无数新的语汇，将会破坏植物学拉丁文作为国际交流的手段的实质和特点。承认它

* (81 B.C.—A.D. 14)就是公元前81年到公元第一世纪的14年。——译者注